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GUANGDONG RURAL CREDIT UNION

2023 年年度报告



2024 年 4 月

目 录

第一章	基本情况简介.....	- 2 -
第二章	社员情况与社员大会.....	- 3 -
第三章	理事、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情况.....	- 6 -
第四章	法人治理.....	- 7 -
第五章	理事会报告.....	- 10 -
第六章	重要事项.....	- 15 -
第七章	备查文件目录.....	- 15 -

第一章 基本情况简介

一、法定名称：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英文名称：GUANGDONG RURAL CREDIT UNION

中文简称：广东省农信联社，下称“省联社”

英文简称：GDRCU

二、法定代表人：张帆

三、注册地址及办公地址：

中国，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 638 号广东农信大厦

邮政编码：510627

电话：020-37884695

传真：020-37884782

国际互联网网址：<http://www.gdrcu.com/>

四、年度报告备置地点：省联社办公室

五、其它有关资料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2005 年 11 月 3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000782041455W

第二章 社员情况与社员大会

一、股本结构情况

省联社是2005年以发起方式设立，由广东省内的4家地市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村商业银行）和95家县（市、区）农村信用合作联社（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社联合社）自愿入股组成，经原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2023年3月，组建成立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实行民主管理，主要履行行业自律管理和服务职能，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的地方性金融机构。

报告期末，省联社注册资本为人民币叁亿元（¥300,000,000元），每股股金10万元人民币，共3,000股。入股社员单位在自愿基础上确定其入股数额，单个社员单位出资比例不得超过本联社股本总额的10%，社员单位入股金额不得超过其实收资本的30%。报告期内，省联社注册资本无变动。

二、社员股东情况

报告期末，省联社社员股东总数为81户。其中，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湛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前十名社员。报告期内，省联社社员股东总数无变动。

序号	社员社名录
1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	佛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江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	湛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	珠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	中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	肇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1	潮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2	广东茂名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	阳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	广东阳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	广东揭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6	广东揭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7	广东普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8	广东罗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	韶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	惠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1	梅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2	广东始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	广东翁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4	广东乐昌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5	广东澄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	广东南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7	广东台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8	广东开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9	广东鹤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	广东徐闻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1	广东雷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	广东吴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3	广东信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	广东广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5	广东怀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	广东封开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7	广东德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8	广东四会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9	广东博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0	广东惠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1	广东龙门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2	广东丰顺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3	广东五华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	广东平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5	广东蕉岭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6	广东兴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	汕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8	广东海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9	广东陆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0	广东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	广东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	广东龙川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3	广东连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4	广东东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5	广东阳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	广东佛冈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7	广东英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8	广东连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9	广东揭西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0	广东惠来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	广东云浮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2	广东新兴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3	广东郁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	广东仁化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5	广东乳源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6	广东新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7	广东南雄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8	汕头海湾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9	广东潮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	广东遂溪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1	广东廉江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2	广东高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3	广东化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4	广东大埔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5	广东陆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6	广东和平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7	广东清远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8	广东阳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9	广东连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0	广东连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1	广东清新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三、社员大会情况

报告期内，省联社召开4次社员大会。2023年3月28日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次会议，2023年6月28日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一次会议，2023年9月26日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二次会议，2023年12月26日召开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三次会议。4次会议均以现场和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均符合监管机构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次会议应到代表8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89人；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一次会议应到代表8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89人；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二次会议应到代表8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89人；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三次会议应到代表89人，实际出席会议的代表（含授权代理人）共89人。第五届第十次、第五届第十一次、第五届第十二次和第五届第十三次社员大会出席的社员代表股份均为3000股，占股份总数的100%。

四、社员大会通过或否决的决议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3年理事会工作报告〉的提案》等25项提案；听取《关于省联社领导班子2022年度经营绩效考核初评结果的通报》等6项报告。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提案》等13项提案；听取了《2022年度区域审计中心履职绩效考核评价结果的报告》1项报告。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农信系统会计工作基本规定及相关会计核算办法〉的提案》等5项提案。

第五届社员大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社员提案办理办法〉的提案》等8项提案；听取《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省联社2023年财务报表审计结果的报告》。

第三章 理事、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员工情况

一、理事、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情况（报告期内）

（一）理事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省联社第五届理事会共有 9 名理事，其中职工理事 1 名，为麦延厚；社员单位理事 8 名，分别为李宜心、杨代平、朱小伟、陆松开、卓仲宇、卢海浪、姚强、王磊珊。

序号	姓名	性别	职务	任职社员单位	在社员单位职务
1	麦延厚	男	副理事长	/	/
2	李宜心	男	理事	南海农商行	董事长
3	杨代平	男	理事	江门农商行	董事长
4	朱小伟	男	理事	惠州农商行	董事长
5	陆松开	男	理事	清远农商行	董事长
6	卓仲宇	男	理事	梅州农商行	董事长
7	卢海浪	男	理事	佛山农商行	
8	姚强	男	理事	湛江农商行	董事长
9	王磊珊	女	理事	佛冈农商行	董事长

（二）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报告期末，省联社领导班子成员共 5 人，具体包括：党委书记麦延厚，党委委员、副主任吴为民，党委委员、总审计师刘亚平，党委委员、副主任张艳，党委委员、驻社纪检监察组组长岳文武。

高级管理人员共 4 人，包括副主任吴为民、总审计师刘亚平、副主任张艳、主任助理陈俊军。

姓名	职务	性别	持股
麦延厚	党委书记	男	0
吴为民	党委委员、副主任	男	0
刘亚平	党委委员、总审计师	男	0
张艳	党委委员、副主任	女	0
岳文武	党委委员、驻社纪检监察组组长	男	0
陈俊军	主任助理	男	0

二、省联社理事、领导班子及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报告期内）

2023 年 3 月 28 日，第五届理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易雪飞辞去第五届理事会理事职务。

2023年4月13日，岳文武同志任省联社党委委员、省纪委监委驻省联社纪检监察组组长，免去李秋萍同志的省联社党委委员、省纪委监委驻省联社纪检监察组组长职务。

2023年6月27日，中共广东省委组织部免去罗松同志的省联社党委副书记、委员职务。

2023年8月28日，中共广东省委免去张帆同志的省联社党委书记、委员、理事长职务。

2023年9月26日，第五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免去张帆同志第五届理事会理事长、理事及理事会下设委员会相关职务，王耀球同志、姚真勇同志辞去第五届理事会理事及理事会下设委员会相关职务，麦延厚副理事长代为履行省联社理事长职权。

2023年12月14日，麦延厚同志任省联社党委书记。

三、员工情况（报告期内）

省联社本部内设10个部室，分别为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机关纪委办公室、改革创新部、计划财务部、三农金融服务部、风险管理与资产保全部、法律合规与安保部、审计部、风险监测中心（非现场审计中心）。报告期末，省联社本部在编员工82人。按教育程度划分，研究生毕业41人，占比50%；本科毕业40人，占比48.78%；大专毕业1人，占比1.22%。按岗位划分，高管人员6人，占比7.32%；中层干部人员20人，占比24.39%；中层以下人员56人，占比68.29%。

第四章 法人治理

一、概述

报告期内，省联社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和省委省政府的部署要求，不断加强法人治理顶层设计。修订完善省联社章程，持续推进全省农信系统党的领导与公司治理有机融合，坚持服务实体经济，坚守支农支小定位，深化改革创新，防范化解风险，不断提升法人治理效能和高质量发展能力。报告期末，全省81家农商行（不含深圳）总资产4.62万亿元、增长5.93%，各项存款3.57万亿元、增长5.33%，各项贷款2.53万亿元、增长7.14%，总资产、存贷款规模位列全省银行业首位；全年实现经营利润515.23亿元、净利润272.09亿元，缴纳税费144.16亿元。

社员大会

省联社严格按本社章程和社员大会议事规则要求召集、召开社员大会，确保所有社员享有平等地位，并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利。省联社建立健全了和社员上下沟通的有效渠道和机制，积极听取社员的意见和建议。报告期内，省联社财务预决算方案、利润分配方案、高级管理层及职工薪酬总体方案、大额项目支出、大额捐赠及系统内定向扶持方案等应提交社员大会审议的重大事项均有按规定上会，充分保障社员机构的知情权、参与权、决策权和监督权。

理事会

报告期内，省联社理事会严格遵守本社章程和理事会议事规则，认真履行社员大会赋予职责，全面落

实社员大会各项决议，规范运作、科学决策、履职尽责。理事会共组织召开理事会会议4次，审议议题61项，听取报告14份，审议省联社经营管理中的重要决策事项，表决通过了财务预决算方案、薪酬方案、大中型项目建设计划、修订基本制度等提案，定期听取审计工作报告、监管要求及整改情况等报告。

省联社理事会下设8个专门委员会，分别是战略委员会、三农事业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委员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合规与消费者权益保护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专门委员会的成员由理事会若干理事及若干部门负责人构成，审计委员会还包含省联社高级管理人员和外部专家，信息科技管理委员会还包含省联社高级管理人员和若干部门负责人。报告期内，各专门委员会共召开会议14次，审议（阅）各类议题31项。

党委

报告期内，省联社党委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党中央、省委和省国资委党委的工作部署要求，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推动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广东农信高质量发展。一是认真学习党的二十大精神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扎实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凝心铸魂，持续加强理论学习，党委会“第一议题”学习18次，党委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13次。二是坚持党对广东农信的全面领导。坚决落实“两个维护”制度，严格落实政治要件台账工作机制、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全面落实“党建入章”以及“双向进入、交叉任职”领导机制，制定实施事项权责“两个清单”，坚持定方向、优导向、纠偏向，正确处理党管和行治、社和行、稳和进、内和外、质和效、红和利等六大关系，结合实际提出坚持党领导下回归本源、支农支小、服务“百千万工程”的勤劳金融发展之路，坚决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和党中央决策部署落实到广东农信各方面。三是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聚焦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坚持走中国特色金融发展之路的重要论述，把金融支农为民作为出发点和落脚点，坚持回归本源、支农支小，加快普惠转型，履行了地方金融长子责任担当。认真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全面对接“百千万工程”，成立指挥部、工作专班，制定工作意见，促进金融力量、金融产品、金融服务“三下沉”，全省农商行“百千万工程”贷款余额、涉农贷款余额、农户贷款余额均稳居全省银行业首位。四是落实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把党的纪律挺在前面，严守党纪法规红线，保持政治坚定，督促各级党委做到对党忠诚。坚持严的基调，严格党建考核，深入推进正风肃纪反腐，派驻监督、纪律监督、巡察监督、审计监督和问责监督协同运作。严查不良资产和不良分子，坚决破除“例外论”“精英论”“特殊论”等错误思想，扎实扎牢制度笼子，开展工作作风整顿，组织四项专项清理，抓早抓小、防微杜渐。

高级管理层

省联社高级管理层依据章程、主任办公会议事规则和理事会授权，组织实施理事会决议，有序组织开

展各项管理工作；分析研判内外部形势，拟订广东农信 2023 年度经营目标，经理事会、社员大会审议后组织实施；拟订省联社薪酬延期支付管理办法、内部审计活动外包管理办法等基本管理制度以及全省农信系统监管评级激励约束管理办法、全面预算管理指引等行业自律制度等等。报告期内，高级管理层共召开会议 12 次，审议各类议题 59 项。

执纪问责

省联社坚持严的基调，加强监督执纪问责工作，突出抓好“一把手”和领导班子的监督，坚持越往后执纪越严，强化内部问责，监督执纪问责持续全面深入。一是有序推进责任高管人员问责工作。组织开展全覆盖的常态化综合问责核查及专项核查工作，严肃问责相关违规高管人员。二是持续强化监督问责合力。形成多部门核查预沟通机制，强化问责办与驻社纪检监察组、组织部（人力部）的问责协同机制，实现信息互通、力量互融、措施互助、成果互享，促进各类监督贯通协调，形成监督问责合力，提升监督效能。三是强化全辖监督问责工作，统筹指导辖内农商行开展内部问责，推动农商行严格履行监督执纪主体责任，夯实职责严肃纪律。一方面制定《关于强化辖内农商行监督问责工作的方案》，对有关农商行的内部监督问责工作进行深度督导和强化，共开展调研督导 28 次，涉及 21 家农商行，推动辖内农商行实现规范问责、精准问责、科学问责；另一方面持续抓好调查研究、现场督导、约见谈话、培训育人、选优入库等工作，提升监督问责人员履职能力，提高监督问责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水平。四是着力加强监督问责体系建设。健全完善清晰有效的问责机制，构建全覆盖、全贯通的监督问责体系，规范问责标准、优化工作流程，做好“三个落实”，坚守“四道防线”，层层压实责任，形成明确的行为指引，推进全辖监督问责工作迈上新台阶。

二、理事履行职责

报告期内，省联社全体理事按要求参加社员大会、理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通过董事会及专门委员会会议等形式，依法合规履行职责，科学高效决策。全年共参加理事会及专门委员会 133 人次，审议议案 78 项，听取报告 28 份，充分保障省联社和全体社员的合法权益。

三、激励约束机制

报告期内，省联社不断完善激励约束机制：一是围绕广东农信 2023 年工作报告、广东农信 2023 年经营管理报告，进一步优化辖内农商行绩效考核指标体系，制定了《广东省农商行 2023 年度绩效考核办法》，重点突出“稳字当头、稳中求进、行稳致远”的工作总基调，“坚持战略导向，回归本源，立足支农支小，走勤劳金融之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首要工作任务，引导机构切实转换经营机制，推动高质量发展。同时将考核结果与农商行领导班子及其成员考核评价、干部选拔任用、高管绩效薪酬挂钩，充分发挥绩效考核的指挥棒作用。二是根据国家和地方的法律法规以及《商业银行稳健薪酬监管指引》（银监发〔2010〕14 号）、《关于建立完善银行保险机构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机制的指导意见》（银保监办发〔2021〕17 号）

等有关文件要求和精神，制定《关于落实农商行高管绩效薪酬追索扣回有关工作要求的通知》（粤农信联发〔2023〕202号），进一步明确农商行高管绩效薪酬追索扣回相关实施细则，引导辖内农商行充分发挥绩效薪酬的约束作用。三是扎实推进省联社员工绩效考核工作，省联社员工绩效考核以业绩为导向，每季度采用“2+7+1”活力曲线方式进行无记名强制排序。突出对优秀员工的激励，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切实提升了组织效能。

四、信息披露

省联社信息披露工作能够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监管要求及省联社章程有关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披露有关信息，并确保所有社员有平等的机会获得信息。

第五章 理事会报告

一、报告期省联社经营情况

（一）省联社主营业务的范围

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有关主管机关批准，并经工商登记机关核准，本联社的业务范围是：履行对农村信用联社的行业自律管理和服务职能；组织农村信用联社之间的资金调剂；参加资金市场，为农村信用联社融通资金；办理或代理农村信用联社的资金清算和结算业务；提供信息咨询服务；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其他业务。

（二）营业收支及管理费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省联社实现营业收入 239,004.18 万元，营业支出 225,867.81 万元，营业外收入 14.70 万元，营业外支出 1,058.94 万元，利润总额 12,092.13 万元。

报告期内，省联社服务费的筹集和使用严格按照广东省国家税务局《转发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农村信用联社省级联合社收取服务费有关企业所得税税务处理问题的通知》（粤国税函〔2010〕258号）有关规定执行，并坚持“厉行节约，不加重各机构负担”的原则，科学制定费用开支预算计划，强化对服务费的支出管理，确保了省联社各项工作的正常开展。

（三）风险内控和全面审计情况

省联社始终遵循“匹配性、全覆盖、独立性、有效性”的全面风险管理基本原则，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机制建设，健全文化、问责、检查、考核、队伍等成效机制，提升风险管控、风险防范能力，发挥风控价值创造，各类风险整体可控。

省联社风险管理架构由理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高级管理层、风险管理部门和内部审计部门等构成。其中，理事会下设风险管理委员会，依照理事会授权履行风险管理职责，高级管理层领导各部门进行风险管理、风险防控，业务部门作为一道防线，风险管理部门、合规部门作为二道防线，内部审计部门作为三道防线，建立多层次、相互衔接、有效制衡的运行机制，推动风险管理更加有效有为。报告期内，理事会风险管理委员会召开会议，研究审议了广东农信 2023 年风险防控情况、广东农信 2023 年前三季度信贷风险情况等议题。

1.资金业务风险管理。省联社自营资金业务资产总额 156.77 亿元，比年初减少 4.95 亿元，降幅 3.06%。业务投资以低风险、高流动的资产为主，资产质量稳定，风险可控。

2.内部控制。省联社内部控制体系较为健全，内部控制措施比较完善，内部控制整体运行有效，不存在重大缺陷和实质性漏洞。

3.全面审计。报告期内，省联社组织开展本级审计项目 8 个，为省联社更好履行服务、协调、指导及监督职能提供有力保障。

（四）履行社会责任情况

省联社深刻把握金融的政治性和人民性，深入贯彻新发展理念，大力支持社会治理和民生建设，积极履行金融企业社会责任。一是建立职工代表大会制度，开展形式多样的员工意见征求工作；严格遵守《劳动法》《劳动合同法》等法律规定，完善薪酬、非薪酬福利待遇体系；构建员工大病、困难和助学等救助机制，报告期内共发放慰问金、助学金和救助金等各类资金 1558 万元，切实保护员工的合法权益。二是积极支持社会公益事业，报告期内通过无偿捐赠等方式向有关机构拨付资金 900 多万元。三是推动绿色运营，通过完善综合办公平台、召开视频会议等方式，最大限度减少使用纸质耗材，有效实现节能降碳。

（五）监管机构对省联社的监管意见

报告期内，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广东监管局通过召开监管会谈会议、现场检查等方式，对进一步强化风险防控、加快处置重点地区重点机构风险、完善高管管理、优化行业服务、强化党的领导和内部治理等提出相应的监管意见。省联社高度重视，全力落实相关意见。

二、报告期内全省农商行整体状况

（一）全省农商行账面财务收入、财务支出、账面利润：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长
财务收入	16,661,055	16,871,934	-1.25%
财务支出	13,746,244	13,619,002	0.93%
账面利润	2,914,810	3,252,932	-10.39%

（二）报告期末全省农商行总资产、股本金与期初比较：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报告期末数	上年同期数	增长
总资产	462,153,558	436,269,193	5.93%
股本金	10,202,425	9,848,619	3.59%

（三）全省农商行经营情况

报告期末，全省农商行（不含深圳）主要经营情况如下：

资产结构优化，更加注重服务实体经济。报告期末，全省农商行总资产 4.62 万亿元，各项存款 3.57 万亿元，各项贷款 2.53 万亿元。加大对实体经济支持力度，各项贷款稳健增长。报告期末，全省农商行各项贷款比年初增加 1685 亿元，增速 7.14%。信贷结构持续优化，主要投向实体经济领域。其中，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增长明显。

服务“三农”成效突出，小微企业贷款持续增长。报告期末，全省农商行涉农贷款余额 6486 亿元，比年初增加 405 亿元，增长 6.66%；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12219 亿元，比年初增加 982 亿元，增长 8.74%。

三、行业自律管理信息

（一）制度制定与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省联社共维护制度（含制定、修订、废止）109份，内容涵盖公司治理、内控管理、财务管理、信息科技等多个重点领域，进一步推动了广东农信系统各项工作的标准化、规范化和科学化发展。

（二）行业审计情况

报告期内，省联社全面履行审计监督职责，组织实施审计项目231个，审计工作取得积极成效。省联社行业审计机构1人、所辖2家农商行分别获得全国内部审计先进工作者、先进集体的荣誉称号。

（三）重点业务指导情况

——坚持大局意识，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扎实推进。报告期内，省联社锚定“高质量”首要任务，引导辖内农商行全面服务我省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一是全面对接“百千万工程”。成立指挥部和工作专班，打造纵贯“省市县镇村”五级的组织体系，出台《关于支持“百县千镇万村高质量发展工程”的指导意见》等系列文件，推动每年投放3000亿元资金支持“百千万工程”。二是大力支持“制造业当家”。出台《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引导农商行未来三年累计投放制造业领域超过5000亿元，精准支持省、市、县的制造业重点项目和重点工程。三是主动支持“海洋强省”建设。创设“海洋牧场贷”系列33个信贷产品，举办银企集中签约大会，全面对接各地海洋牧场重点项目，指导设立海洋特色支行10个。

——坚持支农支小，勤劳金融发展之路走深走实。省联社坚守支农支小定位，以“户户通”为重要抓手，推动农商行加快普惠金融转型，坚持坚定不移走勤劳金融发展之路。一是全面推广“户户通”工作。做实“走村入户、建档授信、优惠利率”三项工作，打通金融服务“毛细血管”，信息建档整体覆盖率达到100%、客户授信整体覆盖率突破97.87%。二是信贷投向结构持续优化。坚守定位6项核心指标和普惠金融4项指标统算全部达标，压降大额贷款、房地产贷款、异地贷款和转贴现超过200亿元，信贷结构明显优化。

——坚持系统谋划，省级大平台优势持续发挥。省联社积极发挥省级大平台优势，强化总对总营销合作，全面强化科技赋能，服务监管评级提升，充分发挥“有为系统”作用。一是持续拓宽农商行发展渠道。加强与省直部门、地市政府、省属企业等开展“总对总”合作，成功争取省农业农村厅4000万元风险补偿资金，并向符合条件的涉农主体发放贷款36亿元；与省市场监管局签署合作协议，推进知识产权质押融资业务；推动与人寿财险、平安财险、人保财险、恒健控股等签署合作协议，共同研究制定“海洋牧场保单增信产品方案”等。二是持续深化科技赋能。深化构建“四横八纵”服务体系，持续推进IT架构平台化、云化和信创推广，加快推进信贷4.0、信贷中台、手机银行5.0、人工智能基础平台等项目落地实施；强化数据治理能力，深挖数据应用价值，推动数据运营服务提质增效；科技赋能普惠金融，产品服务支农支小，不断健全惠农利民金融科技服务体系。

——坚持守牢底线，风险防范化解取得新成效。省联社始终把防范化解风险作为经营管理工作的重中之重，千方百计化解存量风险、防范新增风险。一是搭建资产推介平台。省联社先后举办5场线上资产推介会，有效推动资产市场化处置。二是推动重点农商行风险防控。成立工作专班，“一行一策”制定风险

防控方案，督导落实风险防控措施。三是有效管控重点领域风险。按月监测大额、异地、跨机构、涉房贷等重点领域风险，督导相关农商行通过压降风险敞口、增加担保等方式缓释风险。

（四）行业信息交流及培训情况

省联社围绕年度中心工作，立足企业发展规划和人才培养，认真制定员工培训计划，持续优化和推进全省农信系统培训体系建设。一是加强干部员工网络培训，充分发挥广东农信在线学习平台优势，不断丰富学习平台课程资源，为广大干部员工提供持续、灵活、全方位的线上培训服务。二是突出抓好理论教育、党性教育，集中开展广东农信新党员培训班，多次组织学习《正确理解和大力推进中国式现代化学习》《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等专栏网络课程，持续开展党的基础理论知识“每周一测”。三是推进专业化能力培训。报告期内共统筹组织开展法律法规、信贷、风险管理、公司治理、审计、财务、资金业务、信息科技等各条线专题培训班 127 期，参训人员约 3.5 万人次。

四、理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23 年 3 月 28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以现场出席和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3 人，实到理事（含委托授权）12 人，实到人数占应到人数的 92.3%，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监管机构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3 年理事会工作报告》等 25 项提案；听取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2 年信息科技风险管理工作报告》等 9 项报告。

（二）2023 年 6 月 28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现场出席和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2 人，实到理事 12 人，实到人数占应到人数的 100%，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监管机构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提案》等 18 项提案；听取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行业审计 2023 年第一季度工作报告》。

（三）2023 年 9 月 26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现场出席和视频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13 人，实到理事 12 人，实到人数占应到人数的 92.31%，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监管机构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表决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农信系统会计工作基本规定及相关会计核算办法〉的提案》等 6 项提案；听取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行业审计 2023 年上半年工作报告》。

（四）2023 年 12 月 26 日，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第五届理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理事 9 人，实到理事 9 人，实到人数占应到人数的 100%，符合法定人数。会议符合监管机构和《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的相关规定。

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修订〈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社员提案办理办法〉的提案》等 9 项提案；听取了《关于选聘会计师事务所开展省联社 2023 年财务报表审计结果的报告》等 3 项报告。

五、2024 年度发展计划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要求，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坚持服务和融入城乡区域协调发展，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自强自立，坚定不移走勤劳金融发展之路，深刻把握金融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努力做好科技金融、绿色金融、普惠金融、养老金融、数字金融“5篇大文章”，在全面对接“百千万工程”、服务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中奋力推动广东农信高质量发展。

（二）主要措施

2024年，广东农信将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深入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聚焦高质量发展首要任务，坚持稳中求进、以进促稳、先立后破、自强自立，紧紧围绕“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增效益、防风险”15字方针，在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中奋力推动广东农信高质量发展。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提高站位，加强党对广东农信的全面领导。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全面落实新时代党的建设总要求，深化自我革命、全面从严治党。坚持旗帜鲜明讲政治，把坚持“两个确立”、做到“两个维护”贯彻到广东农信各方面全过程。坚持筑牢组织体系，纵深推进“1+1+3”党建共建工程。坚持党管干部人才，树立选人用人正确导向。坚持完善监督体系，持续提升综合监督效能。坚持正风肃纪反腐，扎实扎牢制度笼子。

——坚定信心，在服务全省高质量发展中把握机遇。围绕落实省委“1310”具体部署，把“百千万工程”作为全系统头号工程，积极发挥点多线长面广、人缘地缘相亲、经营机制灵活等优势，在服务区域协调发展和“百千万工程”中孕育把握机遇。积极对标对表金融支持“百千万工程”和粤东粤西粤北“金融倍增工程”任务要求，落地落实每年投入3000亿信贷资金，专注支持“百千万工程”等相关项目，有效弥补县域及粤东粤西粤北高质量发展的资金短板；落实三年累计投放不少于6000亿元支持制造业、800亿元支持海洋渔业的支持高质量发展信贷计划。

——以进促稳，坚定不移走勤劳金融发展之路。坚守发展定位、专注主责主业，坚持普惠金融转型，做好“5篇大文章”，以服务实体经济和乡村振兴战略为主线，以深入推进“户户通”工作为抓手，立足县域、因地制宜，挖潜扩面增效，扎实推进勤劳金融发展之路。加大对春耕备耕、高标准农田建设、种业振兴等信贷支持力度；对接全省现代农业产业园和“12221”农产品市场体系建设，推动乡村产业全链条升级；全面提升“户户通”工作效果，全力支持农民增收致富。

——扬长避短，稳步推进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强化干事创业的奋斗精神，强化精心细致的勤劳精神，强化主动营销的背包精神，以自我革命的坚决态度深化改革、以时不我待的紧迫感提高履职能力。在省委省政府正确领导下，有序推进省联社自身改革，推动农商行建设治理有效、发展稳健、资本充足、支农支小特色鲜明的“小而美”银行。创设推出具有针对性的信贷服务产品，加强管理服务创新，有效压降收入成本比，提高管理效能和经济效益。

——迎难而上，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增强忧患意识、坚持底线思维，推进风险管理关口

前移，按照“早识别、早预警、早暴露、早处置”的要求，突出重点、创新方式、完善体系，持续健全风险管理体系，完善组织架构和制度规范，制定规划方案，加强业务指导，推动试点实施，确保全面风险管理体系建设符合监管规定。加强声誉风险防控，实施7*24小时全天候线上线下舆情监测，建立健全声誉风险管理机制。健全风险监测制度和处置流程，充分运用“三位一体”风险监测系统，形成贯穿监测、推送、督导、反馈、整改销号全流程的风险监测机制，及时进行预警和纠偏。

——自强自立，有效提供省级大平台综合服务支撑。加强省联社自身建设，推动构建省级服务大平台，为辖内农商行“做不了、做不好、做了不经济”的业务提供综合服务支撑。一是建强数字银行支撑体系。全面推进“十四五”IT规划成果落地，持续做好云化转型、信创化改造等重要架构转型工作，实施推广信贷管理系统4.0。二是全面加强“总对总”合作。发挥金融支农促进会会长单位作用，落实与省农业农村厅的乡村振兴融资风险补偿资金工作，最大化发挥财政资金的杠杆和激励作用，有效支持涉农主体融资需求。三是有效发挥人才大平台作用。加大人才吸引力度、完善考核激励政策、加强教育培训，指导辖内农商行加快培养和引进高素质人才，强化“五讲一服务”的农信干部要求。

第六章 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省联社无重大诉讼、仲裁等重要事项发生。

第七章 备查文件目录

1. 加盖理事会印章的年度报告正文。
2.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章程。

附件：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2023年度审计报告

理事会主要负责人签名：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理事会

2024年4月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u>目 录</u>	<u>页 次</u>
一、审计报告	1-3
二、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利润表	5
现金流量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财务报表附注	8-43
执业证书	44-47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联系地址：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1
电话：020-83808571
网址：www.lnzhcpa.com

审计报告

岭审字（2024）0066号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以下简称“贵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贵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贵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终止运营或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的财务报告过程。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此页无正文)



中国 广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八日



资产负债表

2023/12/31

资产: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年末余额	行次	负债及股东权益	年初余额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404,037.72	19,739,262.74	19,404,037.72	19,739,262.74	七. (一)	货币:	
存放同业款项	11,837,162.88	11,837,162.88	11,331,658.57	11,331,658.57	七. (二)	向中央银行借款	40,291,217.36
拆出资金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36,012.56	2,136,012.56	2,624,668.71	2,624,668.71	七. (三)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501,078.02
应收账款						吸收存款	144,919,704.55
持有待售资产						应付职工薪酬	8,315,367.0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应交税费	
持有至到期投资						应付利息	
应收账款类投资						持有待售负债	
金融资产:						预计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99,680,319.45	7,906,622.50	9,189,553.27	9,189,553.27	七. (四)	应付债券	
债权投资	1,546,798.70	2,838,604.19	1,546,798.70	1,546,798.70	七. (五)	其中: 优先股	
其他债权投资	15,375,000.00	15,375,000.00	15,375,000.00	15,375,000.00	七. (六)	永续债	
长期股权投资					七. (七)	租赁负债	660,279.66
固定资产	204,752,686.20	204,752,686.20	222,135,404.23	222,135,404.23	七. (八)	递延所得税负债	4,076,264.64
无形资产						其他负债	474,529,221.65
使用权资产						负债总计	42,431,968.09
投资性房地产						所有者权益:	300,000,000.00
固定资产						实收资本(股本)	
在建工程	30,688,455.43	30,688,455.43	78,234,513.15	78,234,513.15	七. (九)	其他权益工具	
无形资产	67,975,974.63	67,975,974.63	77,769,208.47	77,769,208.47	七. (十)	其中: 优先股	
使用权资产	1,882,547.94	1,882,547.94	17,798,218.42	17,798,218.42	七. (十一)	永续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 (十二)	资本公积	
其他资产	47,630,486.83	47,630,486.83	13,028,955.38	13,028,955.38	七. (十三)	减: 库存股	8,432,945.86
						盈余公积	333,507,535.21
						一般风险准备	836,242,369.78
						未分配利润	908,332,344.34
资产总计	44,825,969,794.60	44,825,969,794.60	44,620,738,612.54	44,620,738,612.54	七. (二十四)	所有者权益合计	2,267,693,018.32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44,620,738,612.54



利润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416,252,935.16	1,372,750,286.44
利息净收入	七. (二十七)	125,776,420.23	106,315,414.25
利息收入		532,590,927.67	558,768,215.49
利息支出		406,814,507.44	452,452,801.24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七. (二十八)	-2,023,047.53	-3,298,705.28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9,721,611.44	638,443,731.93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1,744,658.97	641,742,437.21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二十九)	11,927,078.55	13,532,759.31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其他收益		755,009.64	1,400,763.5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三十)	-48,200.00	12,150.00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他业务收入	七. (三十一)	1,279,904,019.85	1,243,572,425.8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 (三十二)	-38,345.58	11,215,478.76
二、营业支出		1,267,626,005.01	1,229,911,289.26
税金及附加	七. (三十三)	5,547,281.58	4,442,637.89
业务及管理费	七. (三十四)	1,257,177,050.56	1,223,075,053.44
资产减值损失			
信用减值损失	七. (三十五)	-146,064.12	-729,481.53
其他业务成本	七. (三十六)	5,047,736.99	3,123,079.4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48,626,930.15	142,838,997.18
加：营业外收入	七. (三十七)	186,404.65	4,733,198.23
减：营业外支出	七. (三十八)	10,589,419.12	9,724,760.6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8,223,915.68	137,847,434.74
减：所得税费用	七. (三十九)		3,037.50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223,915.68	137,844,397.24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8,223,915.68	137,844,397.24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7,486,505.94	-2,792,710.67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份额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86,505.94	-2,792,710.6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868,969.98	-2,671,961.16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2,617,535.96	-120,749.51
6.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7.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45,710,421.62	135,051,686.57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金额单位：元

项目	本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7,756,232.2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1,945,456.81	150,865,477.3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减少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减少额		399,016,852.54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559,727,289.06	635,407,927.6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61,701,033.67	1,112,519,516.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61,130,011.80	2,297,809,774.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16,135.0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减少额		1,049,288,206.46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减少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64,231,242.26	1,097,009,690.8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0,606,344.87	458,901,076.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868,217.45	15,122,367.2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5,251,997.92	1,032,215,146.8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46,073,937.50	3,652,536,488.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943,925.70	-1,354,726,713.5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5,301,397,219.30	13,824,908,375.2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8,514,501.60	603,835,623.4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153.80	17,381,298.3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839,961,874.70	14,446,125,297.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7,202,770.73	176,069,570.3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198,566,421.78	12,257,579,487.95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285,769,192.51	12,433,649,058.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54,192,682.19	2,012,476,238.6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所收到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券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或利润所支付的现金	18,000,000.00	18,0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0,000.00	18,0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000,000.00	-18,0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51,248,756.49	639,749,525.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363,659,296.39	32,723,909,771.2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3,714,908,052.88	33,363,659,296.39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项 目	本年金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8,432,945.86	305,862,752.07	822,419,978.21	830,977,342.18	2,267,693,018.3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401,738.81	-1,401,738.81
其他								
二、本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8,432,945.86	305,862,752.07	822,419,978.21	829,575,603.37	2,266,291,279.51
三、本年增减变动（减少以“-”号填列）				7,486,505.94	27,644,783.14	13,822,391.57	78,756,740.97	127,710,421.62
（一）净利润							138,223,915.68	138,223,915.68
（二）其他综合收益				7,486,505.94				7,486,505.94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44,783.14	13,822,391.57	-59,467,174.71	-18,0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644,783.14		-27,644,783.14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13,822,391.57	
4. 其他							-18,000,000.00	-18,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15,919,451.80	333,507,535.21	836,242,369.78	908,332,344.34	2,394,001,701.1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编制单位：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金额单位：元

项 目	上年金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8,717,710.26	278,246,102.35	808,611,653.35	755,493,580.73	2,151,069,046.69	2,151,069,046.6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2,507,946.27			-2,935,661.21	-2,935,661.21	-2,935,661.21	
二、本年年初余额	300,000,000.00			11,225,656.53	278,246,102.35	808,611,653.35	752,557,919.52	2,150,641,331.75	2,150,641,331.75	
三、本年增减变动（减少以“-”号填列）				-2,792,710.67	27,616,649.72	13,808,324.86	78,419,422.66	117,051,686.57	117,051,686.57	
（一）净利润							137,844,397.24	135,051,686.57	137,844,397.24	
（二）其他综合收益				-2,792,710.67			-2,792,710.67		-2,792,710.67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资本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 其他										
（四）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7,616,649.72	13,808,324.86	-59,424,974.58	-18,000,000.00	-18,000,000.00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27,616,649.72		-27,616,649.72			
3. 对所有者的分配						13,808,324.86	-13,808,324.86			
4. 其他							-18,000,000.00	-18,000,000.00	-18,000,000.00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一般风险准备弥补亏损										
5.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300,000,000.00			8,432,945.86	305,862,752.07	822,419,978.21	830,977,342.18	2,267,693,018.32	2,267,693,018.32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3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企业基本情况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以下简称“本社”）成立于2005年，由广东省内农村商业银行、农村信用合作联社自愿入股组成。2005年7月27日，本社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银监复〔2005〕203号文）开业，于2005年7月27日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颁发的编号为E0001H244010001的金融许可证。

本社成立时的注册资本为300,000,000.00元。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本社注册资本为300,000,000.00元，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000782041455W，经营金融业务许可证号为E0001H244010001号。法定代表人为张帆，注册地址为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西638号广东农信大厦。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以下简称“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38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三、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社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会计期间

本社的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二）记账本位币

本社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社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社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社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社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负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负债，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资产/负债等以公允价值计量外,其他项目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本社现金是指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放同业、存放中央银行等;现金等价物是本社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原始期限在三个月内)、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五) 金融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初始确认和计量

本社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于初始确认时,本社按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则还应该加上或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获得或发行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例如手续费和佣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交易费用作为费用计入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应当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当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与交易价格不同时,本社按以下方式确认该差额:

①如果该公允价值是依据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即第一层次输入值),或基于仅使用可观察市场数据的估值技术确定,那么该差额计入损益。

②在其他情况下,本社将该差额进行递延,且逐项确定首日损益递延后确认损益的时点。初始确认后,本社应当根据某一因素在相应会计期间的变动程度将该递延差额确认为相应会计期间的利得或损失。该因素应当仅限于市场参与者对该金融工具定价时将予考虑的因素,包括时间等。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及后续计量

分类

本社将其金融资产分为以下类别: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分类取决于管理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以及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商业模式反映了本社如何管理其金融资产以产生现金流。也就是说,本社的目标是仅为收取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还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目标。如果以上两种情况都不适用（例如，以交易为目的持有金融资产），那么该组的金融资产业务模式为“其他”，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业务模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或包括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和出售金融资产的双重目的，本社将评估金融工具的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利息支付。进行该评估时，本社考虑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即利息仅包括货币时间价值、信用风险、其他基本借贷风险以及与基本借贷安排相符的利润率的对价。若合同条款引发了与基本借贷安排不符的风险或波动敞口，则相关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含嵌入式衍生金融工具的金融资产，在确定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本金和利息的支付时，应将其作为一个整体分析。

后续计量

① 债务工具

债务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金融负债定义的工具，例如贷款、政府债券和公司债券。

债务工具的后续计量取决于本社管理该项资产的业务模式和该项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本社按照以下三种计量方式对债务工具进行分类：

A. 以摊余成本计量：为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社对于此类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本社持有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存放同业款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发放贷款和垫款、债权投资和其他应收款项。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i）扣除已偿还的本金；（ii）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iii）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本社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该资产的利息收入，并列示为“利息收入”。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即，扣除损失准备之前的摊余成本）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计算时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但包括交易费用、溢价或折价、以及支付或收到的属于实际利率组成部分的费用。

B.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及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而持有，且其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利息的支付的资产，被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与该金融资产摊余成本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和汇兑损益计入当期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损益。除此之外，账面价值的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权益重分类至损益。这些金融资产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损益。本社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主要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拆出资金，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发放贷款和垫款，以及其他债权投资。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有序交易，是指在计量日前一段时期内相关资产或负债具有惯常市场活动的交易。清算等被迫交易不属于有序交易。

C.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不符合以摊余成本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将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类资产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社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为交易目的持有的金融资产，以及因不符合分类为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条件而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计入交易性金融资产的金融投资按票面利率确认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

②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从发行方角度分析符合权益定义的工具；即不包含付款的合同义务且享有发行人净资产和剩余收益的工具，例如普通股。

本社投资的所有权益工具投资后续以公允价值计量。本社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进行指定后，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且后续不得重分类至损益（包括处置时）。作为投资回报的股利收入于本社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时在损益中确认。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及后续计量

①交易性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含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计量，其产生的所有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非是将金融负债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则该金融负债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应当按照下列规定进行处理：

a. 由本社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应当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b. 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a.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b.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c.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金融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在初始确认时被指定为交易性金融负债,后续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②其他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的减值

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资产,以及信用承诺(包括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保理及贷款承诺),本社结合前瞻性信息进行了预期信用损失评估。本社在每个报告日确认相关的减值准备。对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反映了以下各项要素:

通过评估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金额;

货币的时间价值;

在报告日无需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及对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及有依据的信息。

信用承诺的信用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但如果一项工具同时包含贷款和未使用的承诺,且本社不能把贷款部分与未使用的承诺部分产生的预期信用损失区分开,那么两者的损失准备一并列报在贷款的损失准备中,除非两者的损失准备合计超过了贷款账面余额,则将损失准备列报在预计负债中。其他适用减值规定的金融资产通过调整其账面金额确认信用损失。

(5) 除合同修改以外的终止确认

当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到期,或该权利已转移且(i)本社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ii)本社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本社并未保留对该资产的控制,则本社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

在某些交易中,本社保留了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但承担了将收取的现金流支付给最终收款方的合同义务,并已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在这种情况下,如果本社满足以下条件的“过手”安排,则终止确认相关金融资产:

- ①只有从该金融资产收到对等的现金流量时,才有义务将其支付给最终收款方;
- ②禁止出售或抵押该金融资产;
- ③有义务尽快将从该金融资产收取的所有现金流划转给最终收款方。

对于根据标准回购协议及融券交易下提供的担保品(股票或债券),由于本社将按照预先确定的价格进行回购,实质上保留了担保品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因此并不符合终止确认的要求。

当本社已经转移收取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既未转移也未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及报酬,且保留了对该资产的控制,则应当适用继续涉入法进行核算,根据对被转移资产继续涉入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资产,同时确认相关负债,以反映本社保留的权利或义务。如果被转移资产按摊余成本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社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摊余成本;如果被转移资产按公允价值计量,被转移资产和相关负债的账面净额等于本社保留的权利或义务的公允价值。

(六) 买入返售和卖出回购交易

本社根据协议售出资产并承诺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出售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进行回购的,已售出资产继续在资产负债表确认。出售资产所得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售价与回购价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支出。

本社根据协议购买资产并约定于未来某确定日期以固定金额或者购买金额加固定回报等方式返售的,所购资产不在资产负债表内予以确认。购入资产所支付的款项,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为“买入返售金融资产”。购入价格与返售价格之间的差额在协议期间内按实际利率法确认,计入利息收入。

(七) 长期股权投资

本社长期股权投资主要是对子公司的投资。

对被投资单位形成控制的,为本社的子公司。

除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外,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投资成本;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投资成本。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社对子公司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

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追加投资时,按照追加投资支付的成本额公允价值及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增加长期股权投资成本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按照应享有的金额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投资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资产核算,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因处置部分长期股权投资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资产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处置股权账面价值和处置对价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剩余股权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损益。

(八)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本社投资性房地产主要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及相应的土地使用权。

投资性房地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社投资性房地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折旧、摊销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确定,计入当期损益。

(九) 固定资产

本社固定资产是指为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年,单位价值较高的非货币有形资产,包括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和其他设备。

固定资产在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进行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不符合前述确认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本社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取得时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归属于该项资产的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和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固定资产按成本扣除已计提折旧和减值准备后的净额列示。

固定资产折旧按预计使用年限采用直线法确定，计入当期损益。各类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年限、预计净残值率和折旧率如下：

序号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1	房屋建筑物	5-20	0-5	4.75-19.00
2	机器设备	1-10	0-5	9.50-95.00
3	运输设备	1-14	0-5	6.79-95.00
4	电子设备	3-10	0-5	9.50-31.67
5	其他设备	1-11	0-5	8.64-95.00

本社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对于房屋建筑物以外的未使用和不需用固定资产、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已提足折旧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按规定单独估价作为固定资产入账的土地，本社不计提折旧。

需要特别说明的是，省联社本部在2018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期间新购进的设备、器具，单位价值不超过500万元的，允许一次性计入当期成本费用在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时扣除，不再分年度计算折旧。

处置固定资产时，处置收入扣除相关税费后，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十)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按其性质可分别结转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或长期待摊费用等。

(十一)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社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无形资产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社，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予以确认，并以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其中，购入的无形资产，按实际支付的价款和相关的其他支出作为实际成本；投资者投入的无形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无形资产，其公允价值能够可靠地计量的，即单独确认为无形资产，并按照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本社按照无形资产能够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确定使用寿命，土地使用权按其出让年限，软件和其他无形资产按预计使用年限、合同规定的受益年限和法律规定的有效年限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者中最短者。无法预见其为本社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其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本社无形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年摊销率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年摊销率(%)
软件	2-10	10.00-50.00
商标权	3-10	10.00-33.33
其他	3-10	10.00-33.33

本社每年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每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使用寿命是有限的,则按上述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十二) 长期待摊费用

本社长期待摊费用是指已经发生,摊销期限在1年以上(不含1年)的各项费用,主要包括租赁费和以经营租赁方式租入固定资产发生的改良支出等。

长期待摊费用在按合同期限与受益期限孰短原则确定摊销期限,并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十三) 资产减值

除金融资产和抵债资产以外,本社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社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社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也每年进行减值测试。

本社用以判断资产出现减值的迹象包括:(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2)本社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资产产生不利影响;(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6)有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要低于预期;(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确定。本社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为基础进行估计。

当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社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社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而给予的补偿外,本社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职工薪酬确认为负债。

本社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职工社会保障体系,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医疗保险、住房公积金及其他社会保障制度,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提出给予补偿的建议,如果本社已经制定正式的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提出自愿裁减建议并即将实施,同时本社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的,确认因解除与职工劳动关系给予补偿产生的预计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短期薪酬,是指本社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短期薪酬具体包括:职工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职工福利费,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住房公积金,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短期带薪缺勤,短期利润分享计划,非货币性福利以及其他短期薪酬。本社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费用。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社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包括养老保险、年金、失业保险、内退福利以及其他离职后福利。

本社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社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社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社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在职工为本社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辞退福利,是指本社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本社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①本社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②本社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所有的职工薪酬。

(十五) 预计负债

除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以外,当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社承担的现时义务、义务的履行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社、且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本社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资产负债表日,本社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有改变则对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十六) 收入和支出的确认

(1) 利息收入和支出

利息收入和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并计入当期损益。

实际利率法,是指按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实际利率计算其摊余成本及各期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的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当前账面价值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社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的基础上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但不考虑未来信用损失。如果本社对未来收入或支出的估计发生改变,金融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亦可能随之调整。调整后的账面价值是按照原实际利率计算而得,该变动也计入损益。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后,利息收入应当按照确定减值损失时对未来现金流量进行折现采用的折现率作为利率计算确认。

(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本社手续费及佣金收入在有关服务已提供且收取的金额可以合理地估计时确认。其中,通过在一定期间内提供服务收取的手续费及佣金在服务期间内按权责发生制确认;其他手续费及佣金在相关服务已提供或完成时确认。本社手续费主要包括结算手续费和清算手续费,在提供服务时,按权责发生制原则确认。

(3) 其他业务收入

本社其他业务收入核算除利息收入、手续费及佣金收入等活动之外的其他收入。本社其他业务主要包括两种类型,一种是按照提供相关服务时产生的费用来确认收入,如管理服务费收入和信息系统服务费收入等,另一种是直接相关服务已提供或完成时确认,如测试费收入等。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七)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本社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本社的政府补助包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实际收到的金额计量,对于按照固定的定额标准拨付的补助,或对年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时,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1元)计量。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应当计入营业外收支。

(十八) 所得税

所得税的会计核算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所得税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本社将与企业合并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计入商誉,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和所有者权益,其他所得税均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1. 当期所得税

当期所得税,是本社分别按照应纳税所得额和适用税率确定的当期应交所得税金额,应纳税所得额系根据有关税法规定,对当期税前会计利润进行相应调整后计算得出的金额。

本社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缴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2.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本社逐项分析资产和负债项目(包括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计税基础,根据资产和负债项目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按照暂时性差异预期转回期间适用税率,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社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当预计到未来期间很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时,应当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十九) 租赁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本社作为承租人

本社于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并按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以及在合理确定将行使购买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需支付的款项等。按销售额的一定比例确定的可变租金不纳入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社的使用权资产包括租入的房屋及建筑物。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已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初始直接费用等,并扣除已收到的租赁激励。本社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若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是否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则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当可收回金额低于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时,本社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

对于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的短期租赁和单项资产全新时价值较低的低价值资产租赁,本社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将相关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时,本社将其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1)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2)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当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时,本社在租赁变更生效日重新确定租赁期,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社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社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本社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

(二十) 受托业务

本社以被任命者、受托人或代理人等受托身份进行活动时,包括委托贷款、委托投资和代理理财业务等,由委托活动所产生的资产以及将该资产偿还给客户的保证责任未包括在本社资产负债表内。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一) 或有负债

或有负债是指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形成的潜在义务,其存在须通过未来不确定事项的发生或不发生予以证实。或有负债也可能是由于过去事项而产生的现时义务,但履行该义务不是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或经济利益的流出不能可靠计量。

或有负债不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仅在附注或有事项及承诺事项中加以披露。如情况发生变化,使得该事项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的流出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二十二) 关联方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关联方可为个人或企业。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本社的关联方。

(二十三) 重要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社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社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社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本社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本社报告期内未发生前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二) 重要前期差错更正

1、应付职工薪酬调整

调整2021年年末预估计提的绩效工资,调减应付职工薪酬238,851.33元,调增期初未分配利润238,851.33元;调整2022年年末预估计提的绩效工资,但在2023年实际未发放的工资,调减应付职工薪酬36,024,580.66元,调减2022年当期的业务及管理费36,024,580.66元。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华为私有云扩容及容灾建设项目第二批在建工程转无形资产金额,调增无形资产3,353,550.41元,调减在建工程3,353,550.41元。

六、税项

本社适用的主要所得税和其他税种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税种	税基	税率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3%、9%、6%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七、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本部分中对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时,如无特别说明,资产负债表项目的“上年年末余额”指2022年12月31日的本社报表数,“年末金额”指2023年12月31日的本社报表数,利润表和现金流量表项目的“上年金额”指2022年度的报表数,“本年金额”指2023年度的报表数。并根据此处所述原则编制各报表项目的附注。

(一)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库存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19,736,721,880.77	19,400,903,979.79
小计	19,736,721,880.77	19,400,903,979.79
加: 应计利息	2,540,862.07	3,133,741.74
减: 减值准备		
合计	19,739,262,742.84	19,404,037,721.53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系指本社存放于中国人民银行用于清算的款项。

(二) 存放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境内银行同业	4,358,546,397.54	4,193,412,299.20
存放境内其他金融机构	7,481,307,774.57	7,139,975,126.99
小计	11,839,854,172.11	11,333,387,426.19
加: 应计利息	2,143,433.56	2,027,399.07
减: 减值准备	4,834,722.06	3,756,250.40
合计	11,837,162,883.61	11,331,658,574.86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693,750,000.00	1,206,350,000.00
同业存单	1,444,582,000.00	1,421,613,000.00
小计	2,138,332,000.00	2,627,963,000.00
加：应计利息	1,431,720.08	1,664,550.92
减：减值准备	3,751,150.32	4,958,836.63
合计	2,136,012,569.76	2,624,668,714.29

(四)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金融机构债券		
企业债券		
同业存单		97,561,600.00
小计		97,561,600.00
加：应计利息		2,118,719.45
合计		99,680,319.45

(五) 债权投资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国债		
地方政府债券	2,743,734,881.52	2,229,304,024.39
政策性金融债券	2,782,675,645.50	2,781,449,929.88
企业债券	1,418,872,866.98	1,628,224,234.08
同业存单	812,691,794.85	2,405,887,236.28
债权投资合计	7,757,975,188.85	9,044,865,424.63
加：应计利息	154,290,439.52	153,611,525.87
减：减值准备	5,643,377.75	8,923,672.10
债权投资净额	7,906,622,250.62	9,189,553,278.40

(六) 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基本情况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国债		
政策性金融债券	853,640,690.00	851,005,640.00
地方政府债券		371,794,500.00
同业存单	1,961,160,100.00	296,537,100.0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债权投资合计	2,814,800,790.00	1,519,337,240.00
加：应计利息	23,803,406.74	27,461,464.36
其他债权投资净额	2,838,604,196.74	1,546,798,704.36

(2) 其他债权投资相关信息分析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成本/摊余成本	2,798,495,731.45	1,511,977,416.07
公允价值	2,814,800,790.00	1,519,337,240.0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2,228,793.91	7,359,823.93
累计已计提减值金额	3,690,657.89	1,073,121.93

(七)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项目	本年末数	上年年末余额
非上市公司股权	15,375,000.00	15,375,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合计	15,375,000.00	15,375,000.00

注：省联社持有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 500 万股，持股比例 0.17%，股权成本 937.5 万元；持有农信银资金清算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股权，持股比例 5.76%，股权成本 600 万元。

(八) 投资性房地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上年年末余额	2,201,687.47	2,201,687.47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购置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2,201,687.47	2,201,687.47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上年年末余额	2,201,687.47	2,201,687.47
2. 本年增加金额		
(1) 计提或摊销		
3. 本年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年末余额	2,201,687.47	2,201,687.47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三、减值准备		
1. 上年年末余额		
2. 本年增加金额		
3. 本年减少金额		
4. 年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年末账面价值	0.00	0.00
2.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0.00	0.0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九) 固定资产

项目	房屋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上年年末余额	272,576,417.30	19,732,062.94	6,705,673.64	864,712,975.70	44,168,539.65	1,207,895,669.23
2.本年增加金额				90,719,726.52	64,750.00	90,784,476.52
(1) 购置				20,757,362.38	64,750.00	20,822,112.38
(2) 在建工程转入				69,962,364.14		69,962,364.14
3.本年减少金额		184,567.00	739,481.93	434,798.83	74,964.80	1,433,812.56
(1) 处置		184,567.00	739,481.93	434,798.83	74,964.80	1,433,812.56
4.年末余额	272,576,417.30	19,547,495.94	5,966,191.71	954,997,903.39	44,158,324.85	1,297,246,333.19
二、累计折旧						
1.上年年末余额	215,012,404.03	18,727,542.74	5,770,072.33	687,233,314.26	44,017,878.81	970,761,212.17
2.本年增加金额	9,155,486.82	104,587.91	203,256.72	98,550,138.27	127,302.31	108,140,772.03
(1) 计提	9,155,486.82	104,587.91	203,256.72	98,550,138.27	127,302.31	108,140,772.03
(2) 其他增加						
3.本年减少金额		184,567.00	714,006.58	434,798.83	74,964.80	1,408,337.21
(1) 处置		184,567.00	714,006.58	434,798.83	74,964.80	1,408,337.21
4.年末余额	224,167,890.85	18,647,563.65	5,259,322.47	785,348,653.70	44,070,216.32	1,077,493,646.99
三、减值准备						
1.上年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2.年末余额	15,000,000.00					15,000,000.00
四、账面价值						
1.年末账面价值	33,408,526.45	899,932.29	706,869.24	169,649,249.69	88,108.53	204,752,686.20
2.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42,564,013.27	1,004,520.20	936,548.48	177,479,661.44	150,660.84	222,135,404.23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 在建工程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转入固定资产	本年转入无形资产	本年转入长期待摊费用	其他减少	年末余额
电子信息工程	78,234,513.15	57,235,242.82	69,962,364.14	34,328,412.76	484,385.02	6,138.62	30,688,455.43
合计	78,234,513.15	57,235,242.82	69,962,364.14	34,328,412.76	484,385.02	6,138.62	30,688,455.43
减: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合计	78,234,513.15	57,235,242.82	69,962,364.14	34,328,412.76	484,385.02	6,138.62	30,688,455.43

(十一) 无形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362,955,300.35	34,328,412.76	11,016,105.66	386,267,607.45
计算机软件	335,225,424.14	34,323,558.39	11,016,105.66	358,532,876.87
商标权	285,485.21			285,485.21
著作权	24,787.04			24,787.04
其他	27,419,603.96	4,854.37		27,424,458.33
二、累计摊销额合计	285,186,091.88	43,354,703.35	10,249,162.41	318,291,632.82
计算机软件	260,857,352.77	41,212,243.47	10,249,162.41	291,820,433.83
商标权	278,945.04	4,371.23		283,316.27
著作权	21,411.01	2,098.84		23,509.85
其他	24,028,383.06	2,135,989.81		26,164,372.87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计算机软件				
商标权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 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著作权				
其他				
四、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77,769,208.47	-9,026,290.59	766,943.25	67,975,974.63
计算机软件	74,368,071.37	-6,888,685.08	766,943.25	66,712,443.04
商标权	6,540.17	-4,371.23	0.00	2,168.94
著作权	3,376.03	-2,098.84	0.00	1,277.19
其他	3,391,220.90	-2,131,135.44	0.00	1,260,085.46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二) 使用权资产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数
一、原价合计	46,341,072.65	2,517,619.98	44,205,112.22	4,653,580.41
房屋建筑物	46,067,582.18	2,517,619.98	43,931,621.75	4,653,580.41
其他	273,490.47	0.00	273,490.47	0.00
二、累计折旧额合计	28,542,854.23	16,398,884.47	42,170,706.23	2,771,032.47
房屋建筑物	28,396,426.01	16,331,777.78	41,957,171.32	2,771,032.47
其他	146,428.22	67,106.69	213,534.91	0.00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0.00	0.00	0.00	0.00
房屋建筑物	0.00	0.00	0.00	0.00
其他	0.00	0.00	0.00	0.00
四、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17,798,218.42	-13,881,264.49	2,034,405.99	1,882,547.94
房屋建筑物	17,671,156.17	-13,814,157.80	1,974,450.43	1,882,547.94
其他	127,062.25	-67,106.69	59,955.56	0.00

(十三) 其他资产

1. 分项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46,733,284.13	9,531,440.03
长期待摊费用	897,202.70	3,497,515.35
待抵扣进项税		
应收股利		
其他		
合计	47,630,486.83	13,028,955.38

2.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1年以内	39,409,376.17	1,457,275.67
1-2年	94,772.30	259,380.39
2-3年	259,380.39	458,370.00
3年以上	7,607,811.19	7,356,413.97
小计	47,371,340.05	9,531,440.03
减: 坏账准备	638,055.92	0.00
合计	46,733,284.13	9,531,440.03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2) 按项目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8,049,326.51	8,544,016.97
备用金		
往来款	39,192,439.07	638,055.92
垫付个人款项		92,172.78
其他	129,574.47	257,194.36
小计	47,371,340.05	9,531,440.03
减：坏账准备	638,055.92	0.00
合计	46,733,284.13	9,531,440.03

3.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摊销	年末余额
合同及工程款	3,497,515.35	1,065,653.48	3,665,966.13	897,202.70
合计	3,497,515.35	1,065,653.48	3,665,966.13	897,202.70

(十四) 资产减值准备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存放同业款项减值准备	4,834,722.06	3,756,250.40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38,055.9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751,150.32	4,958,836.63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5,643,377.75	8,923,672.1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3,690,657.89	1,073,121.93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15,000,000.00	15,000,000.00
合计	33,557,963.94	33,711,881.06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十五)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境内银行同业存放款项	40,272,790,066.27	40,238,623,611.30
小计	40,272,790,066.27	40,238,623,611.30
应付利息	18,427,301.83	14,837,524.54
合计	40,291,217,368.10	40,253,461,135.84

注: 含联行存放款项。

(十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债券	1,5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小计	1,500,000,000.00	1,400,000,000.00
应付利息	1,078,024.11	339,877.25
合计	1,501,078,024.11	1,400,339,877.25

(十七)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分类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一、短期薪酬	81,222,239.72	37,8475,236.22	376,577,034.53	83,120,441.4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8,072,310.69	52,935,450.77	53,224,998.65	27,782,762.81
三、辞退福利	0.00	0.00	0.00	0.00
四、离职后福利-设定收益计划	35,625,154.14	6,448,500.79	1,092,572.20	40,981,082.73
合计	144,919,704.55	437,859,187.78	430,894,605.38	151,884,286.95

2. 短期薪酬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512,510.18	290,471,979.28	288,905,409.83	63,079,079.63
二、职工福利费	0.01	19,453,550.60	19,453,550.60	0.01
三、社会保险费	161,297.53	16,228,404.50	16,234,728.26	154,973.77
其中: 1. 医疗保险费	153,176.30	15,494,833.21	15,501,072.86	146,936.65
2. 工伤保险费	8,089.97	353,291.88	353,375.99	8,005.86
3. 生育保险费	31.26	43.59	43.59	31.26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四、住房公积金	249,457.33	29,594,589.44	29,594,589.44	249,457.33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88,850.41	8,180,783.89	8,399,491.57	1,870,142.73
六、补充医疗保险	17,210,124.26	14,545,928.51	13,989,264.83	17,766,787.94
七、其他短期薪酬	0.00	0.00	0.00	0.00
合计	81,222,239.72	378,475,236.22	376,577,034.53	83,120,441.41

3. 设定提存计划

项目	年初数	本年增加额	本年减少额	年末数
1. 基本养老保险费	227,856.96	29,084,476.81	29,235,025.73	77,308.04
2. 失业保险	1,026.66	1,593,705.11	1,593,705.11	1,026.66
3. 企业年金缴费	27,843,427.07	22,257,268.85	22,396,267.81	27,704,428.11
合计	28,072,310.69	52,935,450.77	53,224,998.65	27,782,762.81

(十八) 应交税费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城建税	360,922.60	399,741.81
教育费附加	257,801.81	285,529.87
房产税	242,335.07	121,930.12
个人所得税	1,558,412.92	1,780,808.86
土地使用税		186.00
增值税	6,090,920.31	5,727,166.33
其他	12,255.65	4.10
合计	8,522,648.36	8,315,367.09

(十九) 租赁负债

项目	本年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最低租赁付款额	724,284.52	14,300,448.39
未确认融资费用	-64,004.86	-213,735.59
租赁负债净额	660,279.66	14,086,712.80

(二十)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3,037.50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076,264.64	
合计	4,076,264.64	3,037.5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一) 其他负债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管理部门统筹资金	5,125,905.33	5,125,905.33
应付股利	220,000,000.00	220,000,000.00
其他应付款	247,199,325.96	304,233,853.86
递延收益	2,203,990.36	2,560,000.00
合计	474,529,221.65	531,919,759.19

(1) 其他应付款

项目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履约保证金	11,536,736.40	11,141,574.20
专项资金	0.00	3,458,875.95
清算业务挂账	702,950.99	253,894.06
后台基地账户	195,934,840.99	175,554,069.05
贷款贴息	0.00	1,604.73
社保基金划入保险金	0.00	128,880.00
职工薪酬	515,567.07	488,765.40
合同款	27,243,541.34	76,246,163.55
税费返还	0.00	0.00
员工福利	0.00	0.00
其他	11,265,689.17	36,960,026.92
合计	247,199,325.96	304,233,853.86

(二十二) 实收资本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境内法人股东持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本社实收资本经广东羊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2005年7月12日出具“(2005羊验字第5585号”验资报告验证。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三) 其他综合收益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其他	减:所得税影响	年末余额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7,359,823.93	4,868,969.98				12,228,793.91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073,121.93	2,617,535.96				3,690,657.8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合计	8,432,945.86	7,486,505.94				15,919,451.80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二十四) 盈余公积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37,828,148.59	15,000,379.32		252,828,527.91
任意盈余公积	68,034,603.48	12,644,403.82		80,679,007.30
合计	305,862,752.07	27,644,783.14		333,507,535.2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本社章程及理事会的决议,本社按照法定财务报表税后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当法定盈余公积金累计达到股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

(二十五) 一般风险准备

项目	上年年末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一般风险准备	822,419,978.21	13,822,391.57		836,242,369.78
合计	822,419,978.21	13,822,391.57		836,242,369.78

注:本社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金融企业准备金计提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金〔2012〕20号)在提取资产减值准备的基础上,设立一般风险准备用以弥补银行尚未识别的与风险资产相关的潜在可能损失。该一般风险准备作为利润分配处理,是所有者权益的组成部分,原则上应不低于风险资产年末余额的1.5%。

(二十六)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上年年末未分配利润	830,977,342.18	755,493,580.73
会计政策变更和前期差错	-1,401,738.81	-2,935,661.21
年初未分配利润	829,575,603.37	752,557,919.52
加:净利润	138,223,915.68	137,844,397.24
减:提取盈余公积	27,644,783.14	27,616,649.7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13,822,391.57	13,808,324.86
应付普通股股利	18,000,000.00	18,000,000.00
其他(计提职工奖福基金)		
年末未分配利润	908,332,344.34	830,977,342.18

(二十七) 利息净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收入	532,590,927.67	558,768,215.49
其中: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61,838,623.16	69,003,061.70
存放同业款项	82,324,480.33	86,254,384.9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47,612,566.90	43,070,659.27
同业存单	71,152,418.44	259,699,150.41
债券投资	269,662,838.84	100,740,959.16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利息支出	406,814,507.44	452,452,801.24
其中: 同业存放	386,680,822.09	437,118,893.9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133,685.35	15,333,907.27
其他		
利息净收入	125,776,420.23	106,315,414.25

(二十八)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59,721,611.44	638,443,731.93
其中: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559,721,611.44	638,443,731.93
代理及受托业务手续费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561,744,658.97	641,742,437.21
其中: 结算手续费	561,744,658.97	641,742,437.21
代理手续费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2,023,047.53	-3,298,705.28

(二十九) 投资收益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债券利息收入		1,145,819.23
投资买卖差价	367,880.55	3,182,063.27
投资红利	11,559,198.00	6,514,800.00
同业存单利息		2,690,076.81
合计	11,927,078.55	13,532,759.31

(三十) 公允价值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交易性金融资产	-48,200.00	12,15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合计	-48,200.00	12,150.00

(三十一) 其他业务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管理服务费收入	178,104,160.39	176,726,572.47
信息系统服务费收入	988,335,714.23	944,614,694.96
ETC 业务收入		
短信费收入	111,787,301.12	119,047,386.84
其他	1,676,844.11	3,183,771.56
合计	1,279,904,019.85	1,243,572,425.83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十二)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固定资产处置净损益	-38,345.58	11,215,478.76
合计	-38,345.58	11,215,478.76

(三十三)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74,918.57	539,675.86
教育费附加	682,995.86	385,482.76
车船税	11,520.00	11,820.00
印花税	45,812.55	135,235.96
土地使用税	30,282.42	31,308.42
房产税	3,202,146.79	3,339,114.89
合计	5,547,281.58	4,442,637.89

(三十四) 业务及管理费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职工薪酬	436,474,714.41	423,815,834.97
固定资产折旧费	108,140,772.03	110,310,803.12
无形资产摊销	43,354,703.35	42,121,737.7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369,528.25	31,773,080.98
租赁费	17,865,035.72	1,650,793.45
电子设备运转费	110,518,036.21	101,457,391.10
咨询费	40,642,347.19	36,785,329.56
研究开发费	53,302,966.62	82,066,121.55
邮电费	137,876,047.42	141,713,438.27
差旅费	31,554,331.88	24,049,936.47
水电费	12,562,363.05	11,642,090.09
物业费	11,447,309.76	12,210,738.55
广告及业务宣传费	2,955,717.38	1,921,562.94
低值易耗品摊销	2,491,831.88	1,406,521.74
修理费	818,188.95	1,424,393.9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65,966.13	9,068,047.96
会议费	853,179.22	250,043.12
劳动保护费	146,323.27	1,474,309.55
其他	226,137,687.84	187,932,878.30
合计	1,257,177,050.56	1,223,075,053.44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三十五)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年数	上年数
存放同业款项坏账准备损失	1,078,572.17	983,147.46
应收利息坏账准备损失	-5,677.62	3,441.75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45,908.92	0.00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2,619,422.02	-118,283.48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276,979.66	-746,029.6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207,309.95	-851,757.64
其他	0.00	0.00
合计	-146,064.12	-729,481.53

(三十六) 其他业务成本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互联网业务支出	4,699,902.07	2,435,970.21
租赁资产维修费		8,425.26
其他	347,834.92	678,683.99
合计	5,047,736.99	3,123,079.46

(三十七)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资产处置收益	56,044.55	
其他	130,360.10	4,733,198.23
合计	186,404.65	4,733,198.23

(三十八)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罚没支出		
资产盘亏及清理损失	773,081.87	102,008.25
捐赠支出	9,799,700.00	9,617,400.00
其他	16,637.25	5,352.42
合计	10,589,419.12	9,724,760.67

(三十九) 所得税费用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0.00	3,037.50
合计	0.00	3,037.50

根据税法规定，本年度由税前利润及适用税率计算得出的所得税费用与本社及本社实际税率下所得税费用的调节如下：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本年	上年
利润总额	137,730,682.53	101,822,854.08
按利润总额乘以25%计算之所得税	34,432,670.63	25,455,713.52
加: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0,423,610.15	16,586,148.90
加:非应税收入对所得税的影响数	-25,861,469.22	-25,878,888.23
加:历年清算追缴	0.00	3,114,500.38
加:跨期递延税影响	-18,994,811.56	-19,277,474.58
加:本期递延税影响	0.00	-3,037.50
所得税费用	0.00	3,037.50

(四十) 现金流量情况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项目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净利润	138,223,915.68	101,819,816.58
加:资产减值准备	-153,917.12	-727,193.97
固定资产折旧	106,732,434.82	110,308,466.79
无形资产摊销	33,105,540.94	42,121,737.7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665,966.13	10,733,465.9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6,044.5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73,081.87	102,008.25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8,200.00	-61,313.28
汇兑损益		
发行债券利息支出及费用		
债务工具利息收入	-388,427,824.18	-403,510,768.8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927,078.55	-13,532,759.31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4,073,227.14	-2,513,921.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881,407,318.37	-116,832,706.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860,416,677.26	-1,082,633,546.07
经营性其他资产的减少	-34,601,531.45	
经营性其他负债的增加	-57,390,537.5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943,925.70	-1,354,726,713.55

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项目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现金	31,576,576,052.88	30,735,696,296.39
其中:库存现金		
存放中央银行超额准备金	19,736,721,880.77	19,400,903,979.79
活期存放同业款项	11,839,854,172.11	11,334,792,316.60
现金等价物	2,138,332,000.00	2,627,963,000.00
其中: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存放同业款项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拆出资金		
原始期限在三个月以内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138,332,000.00	2,627,963,00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合计	33,714,908,052.88	33,363,659,296.39

八、或有事项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社无需要披露的重大或有事项。

九、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

本社の关联方包括关联自然人和关联法人。关联自然人是指本社の内部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自然人股东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联法人和其他组织的控股自然人股东、董事、关键管理人员和对本社有重大影响的其他自然人;关联法人是指持有本公司5%及以上股份的主要法人股东、与本社同受某一企业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本社の内部人与主要自然人股东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或可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其他可直接、间接、共同控制本社或可对本社施加重大影响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于2023年12月31日,持有本社5%及5%以上股份的股东:

股东名称	本年		上年	
	股份	比例	股份	比例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	3,000,000.00	10.0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	3,000,000.00	10.00%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	3,000,000.00	10.00%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	6.67%	2,000,000.00	6.67%

(二) 关联方交易

本社与关联方的交易均按照一般商业条款和正常业务程序进行,其定价原则与独立第三方交易一致。本社の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不重大。

1. 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79,907.95	3,315,780.04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	20,881.37
合计	479,907.95	3,336,661.41
占存放同业款项利息收入比例	0.58%	5.05%

2. 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58,860.81	3,247,285.73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479,413.90	2,052,588.63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903,291.26	2,844,862.43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530,108.05	4,630,273.37
合计	6,471,674.02	12,775,010.16
占同业存放款项利息支出比例	1.67%	2.92%

3. 其他业务收入-信息系统服务费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7,364,617.27	91,671,631.93
合计	97,364,617.27	91,671,631.93
占信息系统服务费比例	9.29%	9.13%

4. 其他业务收入-其他（短信费）

关联方名称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445,054.14	8,660,195.01
合计	6,445,054.14	8,660,195.01
占短信费比例	5.44%	6.80%

(三) 关联方交易未结算金额

1. 存放同业款项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23,901,334.74	520,130,222.42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921,413.59	3,275,559.20
合计	524,822,748.33	523,405,781.62
占存放同业款项比例	4.43%	4.62%

2. 同业存放款项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837,759,408.47	927,795,921.90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704,109,199.16	586,453,894.09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447,192,094.85	632,817,838.15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324,376,775.76	1,322,935,249.42
合计	4,313,437,478.24	3,470,002,903.56
占同业存放款项比例	10.78%	8.72%

3. 同业存放款项应付利息

关联方名称	年末余额	上年年末余额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60.91	90,202.38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6,030.69	57,016.35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51,159.62	61,523.96
广东南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5,985.66	128,618.70
合计	779,236.88	337,361.39
占同业存放款项应付利息比例	4.23%	2.27%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年末公允价值

项目	第一层次	第二层次	第三层次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其他债权投资		2,814,800,790.00		2,814,800,790.00
1. 债务工具投资		2,814,800,790.00		2,814,800,790.00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资产管理计划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合计		2,814,800,790.00		2,814,800,790.00
(三)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合计				

注：本社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并且采用当时适用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财务报表附注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本财务报表附注除特别注明外,均以人民币元列示)

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本社划分为第二层次的金融工具主要为债券投资,按照 Wind 资讯的估值结果确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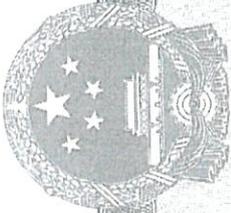
(二)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对损益的影响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年计提的减值	年末余额
金融资产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97,561,600.00	-48,200.00			0.00
2. 其他债权投资	1,519,337,240.00		16,305,058.55	2,619,422.02	2,814,800,790.00
金融资产合计	1,616,898,840.00	-48,200.00	16,305,058.55	2,619,422.02	2,814,800,790.00

注: 上表所列资产负债项目各项变动之间不存在必然的勾稽关系。

广东省农村信用社联合社

2024年2月1日



编号: S1052021127543G(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101MA9Y1LN46N

营业执照

(副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名称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曾健
经营范围 商务服务业 (具体经营项目请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 网址: <http://www.gsxt.gov.cn/>。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出资额 壹仟万元 (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21年08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704房-1



登记机关

2023年12月28日

证书序号: 000519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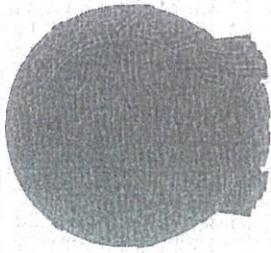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广东省财政厅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曾健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广州市南沙区南沙街兴沙路6号
 704房-1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44010066

批准执业文号: 粤财注协〔1999〕118号

批准执业日期: 1999年11月5日



姓名 Full name 冯平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1-02-27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301031971022705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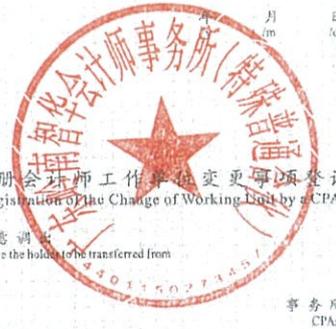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冯平 440100570005

请扫二维码查看中国注册会计师冯平
(44010057005)的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情况

证书编号: 440100570005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8年12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5月颁发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有限公司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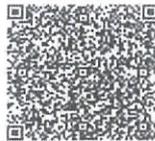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会(2021)20号文(特准注册), 变更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转会转办(特准注册)用章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26日



姓名 Full name 王元琴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6-10-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有限公司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51052119861015294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王元琴 440100570054

请扫二维码查看中国注册会计师王元琴
(440100570054)的任职资格检查通过情况

证书编号: 440100570054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年03月21日
 Date of Issuance
 2021年5月换发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广东)有限公司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2日
 2021 y 9 m 2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有限公司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2日
 2021 y 9 m 2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根据粤财会函(2021)20号文批准(变更)
 广东岭南智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有限公司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21年9月2日
 2021 y 9 m 2 d